

证券代码：835527

证券简称：君宇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份转让系统”）相关法规、业务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：

公司 2020 年度，共计完成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。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又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。公司采用定向发行的方式，以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.00 元发行普通股 1,500,000 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,500,000.00 元。2020 年 12 月 15 日，本次发行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为京会兴验字【2020】第 01000007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募集资金于

2020年12月10日前存入浦发银行天津津南浦昭支行77260078801600002065账户，初始存放金额为人民币4,500,000.00元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：

（一）、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本公司已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《关于日<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--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>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制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根据本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中关于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的要求，本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。公司财务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，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出具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二）、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

本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。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，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	备注
浦发银行天津津南 浦昭支行	7726007880160 0002065	11,024.13元	活期

合计	-	11,024.13 元	活期
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-

（三）、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上述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，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,500,000.00 元，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，该次募集资金是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，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20】3698 号），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，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,492,368.64 元，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（具体情况：支付供应商货款、支付职工餐费、支付银行手续费等营运费用），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；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,024.13 元（其中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,392.77 元）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
2021 年度末募集资金余额	11,007.42
减：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0.00
加：2022 年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	16.71
2022 年度 6 月末募集资金余额	11,024.13
2、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0.00
3、本年度募集资金具体用途	
(1) 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	0.00
(2) 用于新厂房装修费	0.00
(3) 用于督导费	0.00
4、募集资金结余金额	11,024.13

四、 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，亦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：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（一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天津君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3日